



FROM **\$670** UP

VALIDITY: 05JUL'16-31MAR'17

【日本本州地區租車價目表】

本州地區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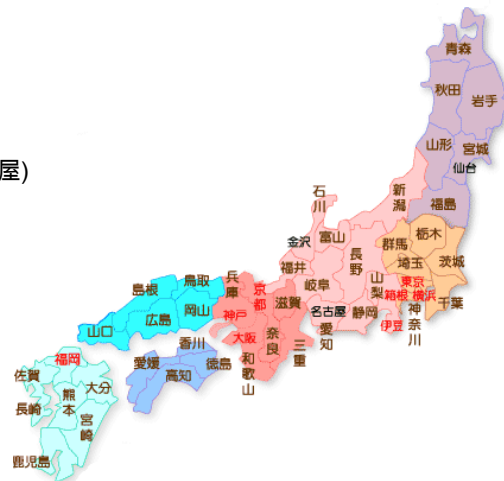
東北地區包括: 青森 . 岩手 . 秋田 . 宮城 . 山形 . 福島

關東地區包括: 栃木 . 群馬 . 茨城 . 埼玉 . 千葉 . 神奈川(橫濱 . 箱根) . 東京

中部地區包括: 新潟 . 富山 . 石川 . 福井 . 長野 . 岐阜 . 山梨 . 靜岡(伊豆) . 愛知(名古屋)

關西地區包括: 三重 . 滋賀 . 兵庫 . 奈良 . 和歌山 . 京都 . 大阪 . 神戶

中國地區包括: 鳥取 . 岡山 . 島根 . 廣島 . 山口



汽車型號 (只供參考)	P1 Class	P2 Class	P3 Class	P4 Class	W1 Class	W2 Class	W3 Class
	Vitz or similar	Ractis or similar	Corolla Fielder or similar	Mark X or similar	Isis or similar	Noah or similar	Alphard or similar
排氣量	1,000 ~ 1,300cc	1,300 ~ 1,500cc	1,500cc	2,400 ~ 2,500cc	1,800 ~ 2,400cc	2,000cc	2,400 ~ 3,000cc
建議乘坐人數	2	2	3	4	6	7	7
最多可乘坐人數	5	5	5	5	7	8	8
使用天數 (HK\$)	P1 Class	P2 Class	P3 Class	P4 Class	W1 Class	W2 Class	W3 Class
當天	670	730	840	1,130	980	1,410	1,610
2日1夜**	1,100	1,200	1,330	1,900	1,610	2,290	2,550
3日2夜**	1,630	1,750	2,000	2,820	2,460	3,530	3,970
4日3夜**	2,250	2,440	2,730	3,830	3,190	4,630	5,300
5日4夜**	2,780	2,970	3,370	4,760	4,000	5,770	6,680
6日5夜**	3,420	3,660	4,130	5,770	4,880	7,030	8,120
7日6夜**	3,970	4,250	4,800	6,710	5,670	8,170	9,420
延長收費 (每日)	620	670	720	990	870	1,230	1,400

**例如於1月1日取車 [取車時間在當日取車辦事處的辦公時間內]，並於翌日1月2日還車 [還車時間在當日還車辦事處的辦公時間內]，收費是以“2天1夜”計算

細則及條款:

- 出租車須於取車日7天前辦理。除上述基本車種外，尚有其他車款可供選擇，詳情請與本公司職員聯絡。
- 出租車均為右軚操作，備有自動波及導航系統(可選擇中文/英文/韓文系統)。
- 出租車價格已包括汽車保險費用，唯不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及汽油費，還車時，需將油箱加滿，否則將會收取相關費用。
- 根據日本交通法則，未滿六歲之小童必須使用小童座椅，須預約。
- 取車時需出示護照及有效之國際駕駛執照。
- 於日本有效之國際駕駛執照，請參閱: <http://www.welcome2japan.hk/arrange/transportation/rentalcars.html>
- 跨區還車需另繳跨區還車附加費，詳情請參閱第4-6頁。
- 有關保險賠償，詳情請參閱第7頁。
- 有關出租車之條款，將根據 Toyota Driving In Japan 之英文版為準。

【保險賠償】

1) 保險賠償額

萬一發生事故，將賠償以下額度範圍內的保險金。

對人賠償 每人無限制 (含車輛責任險)

對物賠償 每起事故無限制 (免責金額最高 5 萬日圓)

車輛賠償 每起事故的車輛時價金額 (免責金額 5 萬日圓；巴士與大型卡車為 10 萬日圓)

人身傷害賠償 限額為每人 3,000 萬日圓*

乘車者因交通事故而受傷時 (包括死亡、留下後遺症)，無論駕駛人是否存在過失，均支付賠償金額 (上限 3,000 萬日圓。保險公司將根據保險條款認定賠償金額)。

保險不涵蓋或不理賠的損害賠償應由顧客自行負擔。

若事故屬於保險合約中的免責事項，將不予賠償保險金。此外，若無警察開立的事實證明，可能無法支付保險金。

2) 免責補償制度 (自由加入)

加入此制度者，發生適用保險理賠的事故時，無需以上所述的支付免責自付額。

免責補償費用 (含 8% 的消費稅)

1,080日圓/天(24小時)

巴士與大型卡車為2,160日圓

注意：加入該制度後，發生適用保險理賠的事故時，可免除上述個人負擔金額 (對物補償 5 萬日圓、車輛補償 5 萬日圓，但巴士與大型卡車為 10 萬日圓)。(與營業損失賠償 (NOC) 不同，敬請注意。)

3) 保險範圍外的免責金額

保險金無法理賠或超過保險金理賠額的損害賠償，應由顧客自行負擔。

例如：人身傷害、超過 3,000 萬日圓的損害與酒駕等無法賠償保險金時

注意：保險金無法理賠的事例

- 沒有向警察備案時 (無事故證明時)
- 出發時所告知的駕駛人以外的第三者駕車所導致的事故
- 無照駕駛導致的事故
- 酒後駕車導致的事故
- 發生事故時已超出預定租車時間且未聯絡 TOYOTA 租車
- 爆胎、只有輪圈遺失或損傷
- 其他違反 TOYOTA 租車條款的事項 (如將鑰匙置於車內因而遭竊)。